資治通鑑/卷23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百三十五 ◄

資治通鑑
卷二百三十六 唐紀五十二

► 卷二百三十七

起重光大荒落，盡旃蒙作噩，凡五年。

資治通鑑 第236卷

【唐紀五十二】 起重光大荒落，盡旃蒙作噩，凡五年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十一貞元十七年（辛巳，公元八零一年）

春，正月，甲寅，韓全義至長安，竇文場為掩其敗跡，上禮遇甚厚。全義稱足疾，不任朝謁，遣司馬崔放入對。放為全義引咎，謝無功，上曰：「全義為招討使，能招來少誠，其功大矣，何必殺人然後為功邪！」閏月，甲戌，歸夏州。韋士宗既入黔州，妄殺將吏，人心大擾。士宗懼，三月，脫身亡走。夏，四月，辛亥，以右諫議大夫裴佶為黔州觀察使。

五月，壬戌朔，日有食之。

朔方邠、寧，慶節度使楊朝晟防秋於寧州，乙酉，薨。

初，渾瑊遣兵馬使李朝宗將兵戍定平。瑊薨，朝宗請以其眾隸神策軍；詔許之。

楊朝晟疾亟，召僚佐謂曰：「朝晟必不起，朔方命帥多自本軍，雖徇眾情，殊非國體。寧州刺史劉南金，練習軍旅，宜使攝行軍，且知軍事，比朝遷擇帥，必無虞矣。」又以手書授監軍劉英倩，英倩以聞。軍士私議曰：「朝廷命帥，吾納之，即命劉君，吾事之；若命帥於它軍，彼必以其麾下來，吾屬被斥矣，必拒之。」

己丑，上遣中使往察軍情，軍中多與南金。辛卯，上復遣高品薛盈珍繼詔詣寧州。六月，甲午，盈珍至軍，宣詔曰：「朝宗所將本朔方軍，今將並之，以壯軍勢，威戎狄，以李朝宗為使，南金副之，軍中以為何如？」諸將皆奉詔。

丙申，都虞候史經言於眾曰：「李公命收弓刀而送甲冑二千。」軍士皆曰：「李公欲內麾下二千為腹心，吾輩妻子其可保乎！」夜，造劉南金，欲奉以為帥，南金曰：「節度使固我所欲，然非天子之命則不可，軍中豈無它將乎！眾曰：「弓刀皆為官所收，惟軍事府尚有甲兵，欲因以集事。南金曰：「諸君不願朝宗為帥，宜以情告敕使。若操甲兵，乃拒詔也。」命閉門不內。軍士去，詣兵馬使高固，固逃匿，搜得之。固曰：「諸君能用吾命則可。」眾曰：「惟命。」固曰：「毋殺人，毋掠金帛。」眾曰：「諾。」乃共詣監軍，請奏之。眾曰：「劉君既得朝旨為副帥，必撓吾事。」詐稱監軍命，召計事，至而殺之。戊戌，制以李朝宗為邠寧節度使。是日，寧州告變者至，上追還制書，復遣薛盈珍往詗軍情。壬寅，至軍，軍中以高固為請，盈珍即以上旨命固知軍事。或傳戊戌制書至邠州，邠軍惑，不知所從。奸人乘之，且為變。留後孟子周悉內精甲於府廷，日饗士卒，內以悅眾心，外以威奸黨。邠軍無變，子周之謀也。

李錡既執天下利權，以貢獻固主恩，以饋遺結權貴，恃此驕縱，無所忌憚，盜取縣官財，所部官屬無罪受戮者相繼。浙西布衣崔善貞詣闕上封事，言宮市、進奉及鹽鐵之弊，因言錡不法事。上覽之，不悅，命械送錡。錡聞其將至，先鑿坑於道旁。己亥，善貞至，並鎖械內坑中，生瘞之。遠近聞之，不寒而慄。錡復欲為自全計，增廣兵眾，選有材力善射者謂之挽強，胡、奚雜類謂之蕃落，給賜十倍它卒。轉運判官盧坦屢諫不悛，與幕僚李約等皆去之。約，勉之子也。

己酉，以高固為邠寧節度使。固，宿將，以寬厚得眾，節度使忌之，置於散地，同列多輕侮之；及起為帥，一無所報復，由是軍中遂安。

丁巳，成德節度使王武俊薨。

秋，七月，戊寅，吐蕃寇鹽州。

辛巳，以成德節度副使王士真為節度使。

己丑，吐蕃陷麟州，殺刺史郭鋒，夷其城郭，掠居人及党項部落而去。鋒，曜之子也。僧延素為虜所得。虜將有徐舍人者，謂延素曰：「我英公之五代孫也。武後時，吾高祖建義不成，子孫流播異域，雖代居祿位典兵，然思本之心不忘，顧宗族大，無由自撥耳。今聽汝歸。」遂縱之。

上遣使敕韋皋出兵深入吐蕃以分其勢，紓北邊患。皋遣將將兵二萬分出九道，攻吐蕃維、保、松州及棲雞、老翁城。

河東節度使鄭儋暴薨，不及命後事，軍中喧嘩，將有它變。中夜，十餘騎執兵召掌書記令狐楚至軍門，諸將環之，使草遺表。楚在白刃之中，操筆立成。楚，德棻之族也。八月，戊午，以河東行軍司馬嚴綬為節度使。

九月，韋皋奏大破吐蕃於雅州。

左神策中尉竇文場致仕，以副使楊志廉代之。

韋皋屢破吐蕃，轉戰千里，凡撥城七，軍鎮五，焚堡百五十，斬首萬餘級，捕虜六千，降戶三千，遂圍維州及昆明城。冬，十月，庚子，加皋檢校司徒兼中書令，賜爵南康王。南詔王異牟尋虜獲尤多，上遣中使慰撫之。

戊午，鹽州刺史杜彥先棄城奔慶州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十一貞元十八年（壬午，公元八零二年）

春，正月，驃己摩羅思那遣其子悉利移入貢。驃國在南詔西南六千八百里，聞南詔內附而慕之。因南詔入見，仍獻其樂。

吐蕃遣其大相兼東鄙五道節度使論莽熱將兵十萬解維州之圍，西川兵據險設伏以待之。吐蕃至，出千人挑戰，虜悉眾追之，伏發，虜眾大敗，擒論莽熱，士卒死者太半。維州、

昆明竟不下，引兵還。乙亥，皋遣使獻論莽熱，上赦之。

浙樂觀察使裴肅既以進奉得進，判官齊總代掌後務，刻剝以求媚又過之。三月，癸酉，詔擢總為衢州刺史。給事中長安許孟容封還詔書，曰：「衢州無它虞，齊總無殊績，忽此超獎，深駭群情。若總必有可錄，願明書勞課，然後超資改官，以解眾疑。」詔遂留中。己亥，上召孟容，慰獎之。

秋，七月，辛未，嘉王府咨議高弘本正牙奏事，自理逋債。乙亥，詔「公卿庶僚自今勿令正牙奏事，如有陳秦，宜延英門請對。」議者以為：「正牙奏事，自武德以來未之或改，所以達群情，講政事。弘本無知，黜之可也，不當因人而廢事。」

淮南節度使杜佑累表求代。冬，十月，丁亥，以刑部尚書王鍔為淮南副節度使兼行軍司馬。

己酉，鄜坊節度使王棲曜薨。中軍將何朝宗謀作亂，夜，縱火。都虞候裴玢潛匿不救火，旦，擒朝宗，斬之。以同州刺史劉公濟為鄜坊節度使，以玢為行軍司馬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十一貞元十九年（癸未，公元八零三年）

春，二月，丁亥，名安黃軍曰奉義。

己亥，安南牙將王季元逐其觀察使裴泰，泰奔朱鳶。明日，左兵馬使趙匀斬季元及其黨，迎泰而復之。

甲辰，杜佑入朝。三月，壬子朔，以佑檢校司空、同平章事；以王鍔為淮南節度使。

鴻臚卿王權請遷獻、懿二祖於德明、興聖廟，每禘祫，正太祖東向之位；從之。

乙亥，以司農卿李實兼京兆尹。實為政暴戾，上愛信之。實恃恩驕傲，許人薦引，不次拜官，及誣譖斥逐，皆如期而效，士大夫畏之側目。

夏，四月，涇原節度使劉昌奏請徙原州治平涼，從之。

乙亥，吐蕃遣其臣論頰熱入貢。

六月，辛卯，以右神策中尉副使孫榮義為中尉，與楊志廉皆驕縱招權，依附者眾，宦官之勢益盛。

壬辰，遣右龍武大將軍薛伾使於吐蕃。

陳許節度使上官兌薨，其婿田俛欲脅其子使襲軍政。牙將王沛，亦兌之婿也，知其謀，以告監軍范日用，討擒之。乙未，以陳許行軍司馬劉昌裔為節度使。沛，許州人也。

自正月不雨至於秋七月。

己未，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齊抗以疾罷為太子賓客。

初，翰林待詔王伾善書，山陰王叔文善棋，俱出入東宮，娛侍太子。伾，杭州人也。叔文譎詭多計，自言讀書知治道，乘間常為太子言民間疾苦。太子嘗與諸侍讀及叔文等論及宮市事，太子曰：「寡人方欲極言之。」眾皆稱讚，獨叔文無言。既退，太子自留叔文，謂曰：「向者君獨無言，豈有意邪？」叔文曰：「叔文蒙幸太子，有所見，敢不以聞？太子職當視膳問安，不宜言外事。陛下在位久，如疑太子收人心，何以自解！」太子大驚，因泣曰：「非先生，寡人無以知此。」逐大愛幸，與王伾相依附。叔文因為太子言：「某可為相，某可為將，幸異日用之。」密結翰林學士韋執誼及當時朝士有名而求速進者陸淳、呂溫、李景儉、韓曄、韓泰、陳諫、柳宗元、劉禹錫等，定為死友。而凌准、程異等又因其黨以進，日與游處，蹤跡詭秘，莫有知其端者。藩鎮或陰進資幣，與之相結。淳，吳人，嘗為左司郎中；溫，渭之子，時為左拾遺；景儉，濡之孫，進士及第；曄，滉之族子；諫，嘗為待御史；宗元、禹錫，時為監察御史。

左補闕張正一上書，得召見。正一與吏部員外郎王仲舒、主客員外郎劉伯芻等相親善，叔文之黨疑正一言己陰事，令韋執誼反譖正一等於上，雲其朋黨，游宴無度。九月，甲寅，正一等皆坐遠貶，人莫知其由。伯芻，乃之子也。鹽夏節度判官崔文先權知鹽州，為政苛刻。冬，閏十月，庚戌，部將李庭俊作亂，殺而臠食之。左神策兵馬使李興幹戍鹽州，殺庭俊以聞。

丁巳，門下侍郎、同平章事崔損薨。

十一月，戊寅朔，以李興幹為鹽州刺史，得專奏事，自是鹽州不隸夏州。

十二月，庚申，以太常卿高郢為中書侍郎，吏部侍郎鄭珣瑜為門下侍郎，並同平章事。珣瑜，餘慶之從父兄弟也。

建中初，敕京城諸使及府縣系囚，每季終委御史巡案，有冤濫者以聞。近歲，北軍移牒而已。監察御史崔薳遇下嚴察，下吏欲陷之，引以入右神策軍。軍使以下駭懼，具奏其狀。上怒，杖薳四十，流崖州。

京兆尹嗣道王實務徵求以給進奉，言於上曰：「今歲雖旱而禾苗甚美。」由是租稅皆水免，人窮至壞屋賣瓦木、麥苗以輸官。優人成輔端為謠嘲之。實奏輔端誹謗朝政，杖殺之。

監察御史韓愈上疏，以「京畿百姓窮困，應今年稅錢及草粟等征未得者，請俟來年蠶麥。」愈坐貶陽山令。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十一貞元二十年（甲申，公元八零四年）

春，正月，丙戌，天德軍都防禦團練使、豐州刺史李景略卒。初，景略嘗宴僚佐，行酒者誤以醯進。判官京兆任迪簡以景略性嚴，恐行酒者獲罪，強飲之，歸而嘔血。軍士聞之泣下。及李景略卒，軍士皆曰判官仁者，欲奉以為帥。監軍抱置別室，軍士發扃取之。監軍以聞，詔以代景略。

吐蕃贊普死，其弟嗣立。

夏，四月，丙寅，名陳許軍曰忠武。

左金吾大將軍李升雲將禁軍鎮咸陽，疾病，其子政諿與虞候上官望等謀效山東藩鎮，使將士奏攝父事。六月，壬子，升雲卒。甲寅，詔追削升雲官爵，籍沒其家。

昭義節度使李長榮薨，上遣中使以手詔授本軍大將，但軍士所附者即授之。時大將來希皓為眾所服，中使將以後詔付之。希皓言於眾曰：「此軍取人，合是希皓，但作節度使

不得。若朝廷以一束草來，希皓亦必敬事。」中使言：「面奉進止，只令此軍取大將校與節鉞，朝廷不別除人。」希皓固辭。兵馬使盧從史其位居四，潛與監軍相結，起出伍曰：「若來大夫不肯受詔，從史請且句當此軍。」監軍曰：「盧中丞若如此，此亦固合聖旨。」中使因探懷取詔以授之。從史捧詔，再拜舞蹈。希皓亟回揮同列，北面稱賀。軍士畢集，更無一言。秋，八月，己未，詔以從史為節度使。九月，太子始得風疾，不能言。

順宗至德弘道大聖大安孝皇帝

德宗神武聖文皇帝十一永貞元年（乙酉，公元八零五年）

春，正月，辛未朔，諸王、親戚入賀德宗，太子獨以疾不能來，德宗涕泣悲歎，由是得疾，日益甚。凡二十餘日，中外不通，莫知兩宮安否。癸巳，德宗崩。蒼猝召翰林學士鄭絪、衛次公等至金鑾殿草遺詔。宦官或曰：「禁中議所立尚未定。」眾莫敢對。次公遽言曰：「太子雖有疾，地居冢嫡，中外屬心。必不得已，猶應立廣陵王。不然，必大亂。」絪等從而和之，議始定。次公，河東人也。太子知人情憂疑，紫衣麻鞋，力疾出九仙門，召見諸軍使，人心粗安。甲午，宣遺詔於宣政殿，太子縗服見百官。丙申，即皇帝位於太極殿。衛士尚疑之，企足引領而望之，曰：「真太子也！」乃喜而泣。

時順宗失音，不能決事，常居宮中施簾帷，獨宦官李忠言、昭容牛氏侍左右。百官奏事，自帷中可其奏。自德宗大漸，王伾先入，稱詔召王叔文，坐翰林中使決事。伾以叔文意入言於忠言，稱詔行下，外初無知者。以杜佑攝冢宰。二月，癸卯，上始朝百官於紫宸門。

己酉，加義武節度使張茂昭同平章事。

辛亥，以吏部郎中韋執誼為尚書左丞、同平章事。王叔文欲專國政，首引執誼為相，己用事於中，與相唱和。

壬子，李師古發兵屯西境以脅滑州。時告哀使未至諸道，義成牙將有自長安還得遺詔者，節度使李元素以師古鄰道，欲示無外，遣使密以遺詔示之。師古欲乘國喪侵噬鄰境，乃集將士謂曰：「聖上萬福，而元素忽傳遺詔，是反也，宜擊之。」遂杖元素使者，發兵屯曹州，且告假道於汴。宣武節度使韓弘使謂曰：「汝能越吾界而為盜邪！有以相待，

毋為空言！」元素告急，弘使謂曰：「吾在此，公安無恐。」或告曰：「翦棘夷道，兵且至矣，請備之。」弘曰：「兵來，不除道也。」不為之應。師古詐窮變索，且聞上即位，乃罷兵。元素表請自貶。朝廷兩慰解之。元素，泌之族弟也。

吳少誠以牛皮鞋材遺師古，師古以鹽資少誠，潛過宣武界，事覺，弘皆留，輸之庫，曰：「此於法不得以私相饋。」師古等皆憚之。

辛酉，詔數京兆尹道王實殘暴掊斂之罪，貶通州長史。市裡歡呼，皆袖瓦礫遮道伺之，實由間道獲免。壬戌，以殿中丞王仡為左散騎常侍，依前翰林待詔，蘇州司功王叔文為起居舍人、翰林學士。仡寢陋，吳語，上所褻狎；而叔文頗任事自許，微知文義，好言事，上以故稍敬之，不得如仡出入無阻。叔文入至翰林，而仡入至柿林院，見李忠言、牛昭容計事。大抵叔文依仡，仡依忠言，忠言依牛昭容，轉相交結。每事先下翰林，使叔文可否，然後宣於中書，韋執誼承而行之。外黨則韓泰、柳宗元、劉禹錫等主采聽外事。謀議唱和，日夜汲汲如狂，互相推獎，曰伊、曰周、曰管、曰葛，僩然自得，謂天下無人。榮辱進退，生於造次，惟其所欲，不拘程式。士大夫畏之，道路以目。素與往還者，相次撥擢，至一日除數人。其黨或言曰，「某可為某官，」不過一二日，輒已得之。於是叔文及其黨十餘家之門，晝夜車馬如市。客候見叔文、仡者，至宿其坊中餅肆、酒壚下，一人得千錢，乃容之。仡尤闒茸，專以納賄為事，作大匱貯金帛，夫婦寢其上。

甲子，上御丹鳳門，赦天下，諸色逋負，一切蠲免，常貢之外，悉罷進奉。貞元之末政事為人患者，如宮市，五坊小兒之類，悉罷之。先是五坊小兒張捕鳥雀於閭裡者，皆為暴橫以取人錢物，至有張羅網於門，不許人出入者，或張井上使不得汲者。近之，輒曰：「汝驚供奉鳥雀！」即痛毆之，出錢物求謝，乃去。或相聚飲食於酒食之肆，醉飽而去，賣者或不知，就索其直，多被毆詈。或時留蛇一囊為質，曰：「此蛇所以致鳥雀而捕之者，今留付汝，幸善飼之，勿令飢渴。」賣者愧謝求哀，乃攜挈而去。上在東宮，皆知其弊，故即位首禁之。

乙丑，罷鹽鐵使月進錢。先是，鹽鐵月進羨餘而經入益少，至是，罷之。

三月，辛未，以王仡為翰林學士。

德宗之末，十年無赦，群臣以微過譴逐者皆不復敘用，至是始得量移。壬申，追忠州別駕陸贄、郴州別駕鄭餘慶、杭州刺史韓皋、道州刺史陽城赴京師。贄之秉政也，貶駕部

員外郎李吉甫為明州長史，既而徙忠州刺史。贊昆弟門人鹹以為憂，至而吉甫忻然以宰相禮事之。贊初猶慚懼，後遂為深交。吉甫，棲筠之子。韋皋在成都，屢上表請以贊自代。贊與陽城皆未聞追詔而卒。

丙戌，加杜佑度支及諸道鹽鐵轉運使。以浙西觀察使李錡為鎮海節度使，解其鹽轉運使。錡雖失利權而得節旄，故反謀亦未發。

戊子，名徐州軍曰武寧，以張愔為節度使。

加彰義節度使吳少誠同平章事。

以王叔文為度支、鹽鐵轉運副使。先是叔文與其黨謀，得國賦在手，則可以結諸用事人，取軍士心，以固其權，又懼驟使重權，人心不服，藉杜佑雅有會計之名，位重而務自全，易可制，故先令佑主其名，而自除為副以專之。叔文雖判兩使，不以簿書為意，日夜與其黨屏人竊語，人莫測其所為。以御史中丞武元衡為左庶子。德宗之末，叔文之黨多為御史，元衡薄其為人，待之莽鹵。元衡為山陵儀仗使，劉禹錫求為判官，不許。叔文以元衡在風憲，欲使附己，使其黨誘以權利，元衡不認，由是左遷。元衡，平一之孫也。侍御史竇群奏屯田員外郎劉禹錫挾邪亂政，不宜在朝。又嘗謁叔文，揖之曰：「事固有不可知者。」叔文曰：「何謂也？」群曰：「去歲李實怙恩挾貴，氣蓋一時，公當此時，逡巡路旁，乃江南一吏耳。今公一旦復據其地，安知路旁無如公者乎！」其黨欲逐之，韋執誼以群素有強直名，止之。

上疾久不愈，時扶御殿，群臣瞻望而已，莫有親奏對者。中外危懼，思早立太子，而王叔文之黨欲專大權，惡聞之。宦官俱文珍、劉光琦、薛盈珍等皆先朝任使舊人，疾叔文、忠言等朋黨專恣，乃啟上召翰林學士鄭絪、衛次公、李程、王涯入金鑾殿，草立太子制。時牛昭容輩以廣陵王淳英睿，惡之；絪不復請，書紙為「立嫡以長」字呈上，上頷之。癸巳，立淳為太子，更名純。程，神符五世孫也。

賈耽以王叔文黨用事，心惡之，稱疾不出，屢乞骸骨。丁酉，諸宰相會食中書。故事，宰相方食，百寮無敢謁見者。叔文至中書，欲與執誼計事，令直省通之，直省以舊事告，叔文怒，叱直省。直省懼，入白。執誼逡巡慚赧，竟起迎叔文，就其閤語良久。杜佑、高郢、鄭珣瑜皆停箸以待，有報者云：「叔文索飯，韋相公已與之同食閤中矣。」佑、郢心知不可，畏叔文、執誼，莫敢出言。珣瑜獨歎曰：「吾豈可復居此位！」顧左右，

取馬徑歸，遂不起。二相皆天下重望，相次歸臥，叔文、執誼等益無所顧忌，遠近大懼。

夏，四月，壬寅，立皇弟諤為欽王，誠為珍王；子經為郯王，緯為均王，縱為潨王，紓為莒王，綢為密王，總為邻王，約為邵王，結為宋王，紲為集王，絲求為冀王，綺為和王，絢為衡王，絲熏為會王，綰為福王，紘為撫王，緄為岳王，紳為袁王，綸為桂王，繟為翼王。

乙已，上御宣政殿，冊太子。百官睹太子儀表，退，皆相賀，至有感泣者，中外大喜。而王叔文獨有憂色，口不敢言，但吟杜甫題《諸葛亮祠堂》詩曰：「出師未捷身先死，長使英雄淚滿襟！」聞者哂之。先是，太常卿杜黃裳為裴延齡所惡，留滯台閣，十年不遷，及其婿韋執誼為相，始遷太常卿。黃裳勸執誼帥群臣請太子監國，執誼驚曰：「丈人甫得一官，奈何啟口議禁中事！」黃裳勃然曰：「黃裳受恩三朝，豈得以一官相買乎！」拂衣起出。戊申，以給事中陸淳為太子侍讀，仍更名質。韋執誼自以專權，恐太子不悅，故以質為侍讀，使潛伺太子意，且解之。及質發言，太子怒曰：「陛下令先生為寡人講經義耳，何為預他事！」質惶懼而出。

五月，辛未，以右金吾大將軍范希朝為左、右神策京西諸城鎮行營節度使。甲戌，以度支郎中韓泰為其行軍司馬。王叔文自知為內外所憎疾，欲奪取宦官兵權以自固，籍希朝老將，使主其名，而實以泰專其事。人情不測其所為，益疑懼。

辛卯，以王叔文為戶部侍郎，依前充度支、鹽鐵轉運副使。俱文珍等惡其專權，削去翰林之職。叔文見制書，大驚，謂人曰：「叔文日時至此商量公事，若不得此院職事，則無因而至矣。」王伾即為疏請，不從。再疏，乃許三五日一入翰林，去學士名。叔文始懼。

六月，己亥，貶宣歙巡官羊士諤為汀州寧化尉。士諤以公事至長安，遇叔文用事，公言其非。叔文聞之，怒，欲下詔斬之，執誼不可；則令杖殺之，執誼又以為不可，遂貶焉。由是叔文始大惡執誼，往來二人門下者皆懼。先時，劉闢以劍南支度副使將韋皋之意於叔文，求都領劍南三川，謂叔文曰：「太尉使闢致微誠於公，若與某三川，當以死相助；若不與，亦當有以相酬。」叔文怒，亦將斬之，執誼固執不可。闢尚游長安未去，聞貶士諤，遂逃歸。執誼初為叔文所引用，深附之，既得位，欲掩其跡，且迫於公議，故時時為異同，輒使人謝叔文曰：「非敢負約，乃欲曲成兄事耳！」叔文詬怒，不之信，遂成仇怨。

癸丑，韋皋上表，以為：「陛下哀毀成疾，重勞萬機，故久而未安，請權令皇太子親監庶政，俟皇躬痊癒，復歸春宮。臣位兼將相，今之所陳，乃其職分。」又上太子箋，以為：「聖上遠法高宗，亮陰不言，委政臣下，而所付非人。王叔文、王伾、李忠言之徒，輒當重任，賞罰縱情，墮紀紊綱。散府庫之積以賂權門。樹置心腹，遍於貴位；潛結左右，憂在蕭牆。竊恐傾太宗盛業，危殿下家邦，願殿下即日奏聞，斥遂群小，使政出人主，則四方獲安。」皋自恃重臣，遠處西蜀，度王叔文不能動搖，遂極言其奸。俄而荊南節度使裴均、河東節度使嚴綬箋表繼至，意與皋同，中外皆倚以為援，而邪黨震懼。均，光庭之曾孫也。

王叔文既以范希朝、韓泰主京西神策軍，諸宦者尚未寤。會邊上諸將各以狀辭中尉，且言方屬希朝。宦者始寤兵柄為叔文等所奪，乃大怒曰：「從其謀，吾屬必死其手。」密令其使歸告諸將曰：「無以兵屬人。」希朝至奉天，諸將無至者。韓泰馳歸白之，叔文計無所出，唯曰：「奈何！奈何！」無幾，其母病甚。丙辰，叔文盛具酒饌，與諸學士及李忠言、俱文珍、劉光琦等飲於翰林。叔文言曰：「叔文母病，以身任國事之故，不得親醫藥，今將求假歸侍。叔文比竭心力，不避危難，皆為朝廷之恩。一旦去歸，百謗交至，誰肯見察以一言相助乎？」文珍隨其語輒折之，叔文不能對，但引滿相勸，酒數行而罷。丁巳，叔文以母喪去位。

秋，七月，丙子，加李師古檢校侍中。

王叔文既有母喪，韋執誼益不用其語。叔文怒，與其黨日夜謀起復，必先斬執誼而盡誅不附己者，聞者怵懼。自叔文歸第，王伾失據，日詣宦官及杜佑請起叔文為相，且總北軍；既不獲，則請以為威遠軍使、平章事，又不得。其黨皆憂悸不自保。是日，伾坐翰林中，疏三上，不報，知事不濟，行且臥，至夜，忽叫曰：「伾中風矣！」明日，遂輿歸不出。己丑，以倉部郎中、判度支案陳諫為河中少尹。伾、叔文之黨至是始去。

癸巳，橫海軍節度使程懷信薨，以其子副使執恭為留後。

乙未，制以「積疢未復，其軍國政事，權令皇太子純句當。」時內外共疾王叔文黨與專恣，上亦惡之。俱文珍等屢啟上請令太子監國，上固厭倦萬機，遂許之。又以太常卿杜黃裳為門下侍郎，左金吾大將軍袁滋為中書侍郎，並同平章事。俱文珍等以其舊臣，故引用之。又以鄭珣瑜為吏部尚書，高郢為刑部尚書，並罷政事。太子見百官於東朝堂，

百官拜賀。太子涕泣，不答拜。

八月，庚子，制「令太子即皇帝位，朕稱太上皇，制敕稱誥。」辛丑，太上皇徙居興慶宮，誥改元永貞，立良娣王氏為太上皇后。後，憲宗之母也。

壬寅，貶王伾開州司馬、王叔文渝州司戶。伾尋病死貶所。明年，賜叔文死。

乙巳，憲宗即位於宣政殿。

丙午，昇平公主獻女口五十。上曰：「上皇不受獻，朕何敢違！」遂卻之。庚戌，荊南獻毛龜二，上曰：「聯所寶惟賢。嘉禾、神芝，皆虛美耳，所以《春秋》不書祥瑞。自今凡有嘉瑞，但准令申有司，勿復以聞。及珍禽奇獸，皆毋得獻。」

癸丑，西川節度使南康忠武王韋皋薨。皋在蜀二十一年，重加賦斂，豐貢獻以結主恩，厚給賜以撫士卒。士卒婚嫁死喪，皆供其資費，以是得久安其位而士卒樂為之用，服南詔，摧吐蕃。幕僚歲久官崇者則為刺史，已復還幕府，終不使還朝，恐洩其所為故也。府庫既實，時寬其民，三年一復租賦，蜀人服其智謀而畏其威，至今畫像以為土神，家家祀之。支度副使劉闢自為留後。

郎州武陵、龍陽江漲，流萬餘家。

壬午，奉義節度使伊慎入朝。

辛卯，夏綏節度使韓全義入明。全義敗於殽水而還，不朝覲而去，上在籓邸，聞其事而惡之。全義懼，乃請入朝。

劉闢使諸將表求節鉞，朝廷不許。己未，以袁滋為劍南東、西川、山南西道安撫大使。

度支秦裴延齡所置別庫，皆減正庫之物別貯之。請並歸正庫，從之。

辛酉，遣度支、鹽鐵轉運副使潘孟陽宣慰江、淮，行視租賦、榷稅利害，因察官史否臧，百姓疾苦。

癸亥，以尚書左丞鄭餘慶同平章事。

九月，戊辰，禮儀使奏：「曾太皇太皇沈氏歲月滋深，迎訪理絕。案晉庾蔚之議，尋求三年之外，俟中壽而服之。伏請以大行皇帝啟攢宮日，皇帝帥百官舉哀，即以其日為忌。」從之。

壬申，監修國史韋執誼奏，始令史官撰《日曆》。

己卯，貶神策行軍司馬韓泰為撫州刺史，司封郎中韓曄為池州刺史，禮部員外郎柳宗元為邵州刺史，屯田員外郎劉禹錫為連州刺史。

冬，十月，丁酉，右僕射、同平章事賈耽薨。

戊戌，以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袁滋同平章事，充西川節度使；征劉闢為給事中。

舒王誼薨。

太常議曾太皇太后謚曰睿真皇后。

山人羅令則自長安如普潤，矯稱太上皇誥，徵兵於秦州刺史劉澭，且說澭以廢立。澭執送長安，並其黨杖殺之。

己酉，葬神武孝文皇帝於崇陵，廟號德宗。

十一月，己巳，祔睿真皇后、德宗皇帝主於太廟。禮儀使杜黃裳等議，以為：「國家法周制，太祖猶后稷，高祖猶文王，太宗猶武王，皆不遷。高宗在三昭三穆之外，請遷主於西夾室。」從之。

壬申，貶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韋執誼為崖州司馬。執誼以嘗與王叔文異同，且杜黃裳婿，故獨後貶。然叔文敗，執誼亦自失形勢，知禍且至，雖尚為相，常不自得，奄奄無氣，聞人行聲，輒惶悸失色，以至於貶。

戊寅，以韓全義為太子少保，致仕。

劉闢不受征，阻兵自守。袁滋畏其強，不敢進。上怒，貶滋為吉州刺史。

復以右庶子武元衡為御史中丞。

朝議謂王叔文之黨或自員外郎出為刺史，貶之太輕。己卯，再貶韓泰為虔州司馬、韓曄為饒州司馬、柳宗元為永州司馬、劉禹錫為朗州司馬，又貶河中少尹陳諫為台州司馬，和州刺史凌准為連州司馬，岳州刺史程異為郴州司馬。

回鶻懷信可汗卒，遣鴻臚少卿孫杲臨吊，冊其嗣為騰裡野合俱錄毘伽可汗。

十二月，甲辰，加山南東道節度使于頔同平章事。

以奉義節度使伊慎為右僕射。

己酉，以給事中劉闢為西川節度副使、知節度事。上以初嗣位，力未能計故也。右諫議大夫韋丹上疏，以為：「今釋闢不誅，則朝廷可以指臂而使者，惟兩京耳。此外誰不為叛！」上善其言。壬子，以丹為東川節度使。丹，津之五世孫也。

辛酉，百官請上上皇尊號曰應乾聖壽太上皇，上尊號曰文武大聖孝德皇帝。上許上上皇尊號而自辭不受。

壬戌，以翰林學士鄭絪為中書侍郎、同平章事。

以刑部郎中杜兼為蘇州刺史。兼辭行，上書稱李錡且反，必奏族臣。上然之，留為吏部郎中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